



九龍城區議會
王國強主席

要求規管燈光污染

九龍城龍城區食店林立，而食肆亦多營業至深宵或凌晨；食肆在互相競爭下，其用作宣傳的光管招牌亦爭妍鬥麗，閃閃生輝，以使自己商店更吸引食客注意。更甚者，有巨型招牌四圍以多盞強力射燈照射，強光射入低層住戶，深夜猶如白天。

科技進步，招牌光管變得五彩繽紛。除靜態光管外，亦有彩色光管、不斷閃動的光管、不斷閃動兼可隨時變色的光管，一夜璀璨的代價，乃居民無法安睡。

這些光管招牌至深宵不關，強光由大廈窗戶射進住宅，嚴重影響低層市民入睡。有學者更指出夜間強光會擾亂身體荷爾蒙，增加患癌風險。

本人曾向多個部門反映市民投訴，均指政府沒有監管燈光污染。現問題已引起社會關注，本人強烈要求規管光污染。與民居的距離、熄燈時間、每時段容許的燈光強度等多種因素，均可影響光污染程度。當局應訂定條文，具體規管燈光污染。這不但居民受益，亦可減少能源浪費，有助環保。

貼近民居的街燈，尤其大廈外牆的掛牆式街燈，在夜間亦有可能對住戶構成滋擾，祈當局亦能一併作出改善。

民建聯九龍城支部
吳寶強區議員

2009年2月26日